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年8月27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公司于2010年8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布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出席会议董事应到6名，分别为孙国建、江永红、陈香、程度胜、卢青、徐小娟，实到6名董事。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六票全部同意，通过以下决议及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900万元人民币出售公司所持有的靖江市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给江阴天安纺织贸易有限公司的决议；

为了减小公司关于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的风险，并且回笼资金，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加快公司产业调整步伐，保持公司稳健发展，将公司的经营风险降低至可控水平。根据公司战略委员会提议，公司决定以评估报告为依据，双方协商后以900万元出售公司所持有的靖江市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给江阴天安纺织贸易有限公司。

详见《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桥镇圩里村三块土地回收及地上建筑物拆迁补偿的决议。

江苏省江阴市新桥镇为江苏省政府农村小城镇建设试点镇，新桥镇实施“三集中”规划建设，将农民住宅规划集中到镇区，新桥镇人民政府拟回收公司拥有的新桥镇圩里村的三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拆迁，授权江阴市新桥镇投资有限公司办理土地回收及地上建筑物拆迁补偿相关事宜。补偿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以201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格为依据。评估作价1194.82万元，经协商后以1320万元作为补偿价格。

相关土地房屋情况：

序号	产权证号	面积 (M ²)	位置
1	澄土国用(2002)字第0004494号	5590.60	江阴市新桥镇新民路西
2	澄土国用(2006)字第001196号	5683.20	江阴市新桥镇圩里村
3	澄土国用(2006)第001197号	5016.00	江阴市新桥镇圩里村

4	澄字第 fxq0000114 号	4667.29	江阴市新桥镇新民路
---	------------------	---------	-----------

详见《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桥镇圩里村土地回收及地上建筑物拆迁补偿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8月27日